**交通安全提示第（6）期**

（元宵期间交通安全提示）

1. 元宵佳节，亲朋好友聚会增多。福建公安交警提示：生命无价，酒后禁驾，请务必遵法守规，拒绝酒后驾车。道路千万条，安全第一条，司机一杯酒，亲人两行泪！
2. 货车超载容易导致制动性能降低甚至制动失灵，还可能引发爆胎、侧翻等事故。福建公安交警提示：货运企业负责人、驾驶人切勿受到利益驱动超载运输，引发事故害人害己得不偿失。
3. 元宵节后将迎来春运最后返程高峰，福建公安交警提示：私家车出行务必科学安排行程，关注天气变化，谨慎驾驶，确保安全；公共交通工具出行，请选用正规场站客运车辆，拒乘非法营运、超员、无牌带“病”上路车辆。
4. 2月20日，云南玉溪境内一辆重型货车行至下坡路段，因严重超载制动失效，追尾碰撞前方一辆小车，后两车起火燃烧，造成小客车上5人死亡，1人受伤。福建公安交警提示：行经长下坡、崎岖山路时，应降低车速或挂低速挡行驶，利用发动机牵制作用控制车速，减少制动失效引发事故隐患。
5. 福建公安交警提示：公路、旅游客运车辆等驾驶人切勿超员、超速、疲劳驾驶和分心驾驶，驾驶人在开车前和行驶途中要提醒乘客系好安全带。